

## 附錄 III - R

沙田區  
書面申述摘要

項目編號	區議會選區	接獲的申述數目	申述內容	選管會的觀點
1	沙田區內所有選區	3	此等申述支持沙田區內所有選區的臨時劃界建議。	支持的意見備悉。
2	R01 – 沙田市中心 R02 – 瀝源 R19 – 松田	1	<p>此項申述建議把曉翠山莊由R19轉編入R01，而非R02，因為：</p> <p>(a) 就類似的社區設施和私人住宅項目而言，該屋苑與 R01 聯繫緊密；</p> <p>(b) 在投票日，該屋苑的居民可輕易乘坐村巴或步行到達 R01；</p> <p>(c) 由於曉翠山莊鄰近 R01，區議員在照顧該屋苑居民的需要時較為方便；</p> <p>(d) 如由同一區議員服務沙田／大圍地區和曉翠山莊，則與該等地區和屋苑有關的問題可輕易得到解決；</p> <p>(e) 如果建議轉編後的人口規定超逾法例許可的限制，則可把文禮閣由 R01 轉編入鄰近的大圍區，以紓緩人口過多的問題；</p> <p>(f) 按照未來的發展狀況，銅鑼灣區的人</p>	<p><b>接納</b>此項申述，因為：</p> <p>(i) 雖然曉翠山莊與 R01 被城門隧道公路分隔，但就地理、社區和交通連接而言，該屋苑較接近 R01，而非 R02；以及</p> <p>(ii) 經調整後的 R01 和 R02 人口數字將會在法例許可的限制之內：</p> <p>R01:20,317人(+17.61%) R02: 13,825人(-19.97%)。</p>

項目編號	區議會選區	接獲的申述數目	申述內容	選管會的觀點
			<p>口在 2007 年之後將大幅增加；以及</p> <p>(g) R02 的泊車設施不足，可能令選民放棄投票。</p>	
3	<p>R02 – 瀝源</p> <p>R03 – 禾輦邨</p>	7	<p>此等申述建議把屬禾輦邨的景和樓由R02轉編入R03，因為把景和樓從禾輦邨中抽離，將影響社區完整性和居民的歸屬感。</p>	<p><b>不接納</b>此項申述，因為：</p> <p>(i) 景和樓以及四所學校、一所警署和兩座紀律人員宿舍在地理上與禾輦邨其餘各座被豐順街分隔；</p> <p>(ii) 自 1994 年起，景和樓便已編入 R02；以及</p> <p>(iii) 此舉將影響 R03 現時的分界。由於 R03 的人口數字已在法例許可的限制之內，因此其分界不應修改。</p>
4	<p>R02 – 瀝源</p> <p>R14 – 下城門</p> <p>R17 – 新翠</p> <p>R18 – 大圍</p> <p>R19 – 松田</p>	4	<p>此等申述反對 R02、R14、R18和R19的建議組合，並建議：</p> <p><u>建議(a)</u></p> <p>(i) 維持 R02 於 2003 年的選區分界；</p> <p>(ii) 維持 R19 於 2003 年的選區分界，但把美田邨由 R19 轉編入 R14；</p> <p>(iii) 維持 R18 於 2003 年的選區分界；以及</p> <p>(iv) 把雲疊花園由 R14 轉編入 R17，</p> <p>從而令有關選區的人口數字平均分佈，並減少</p>	<p><b>不接納</b>建議(a)，因為：</p> <p>(i) 人口約 9,500 人的美田邨在地理上與 R19 較為連接，而且一向被編入 R19；</p> <p>(ii) 雲疊花園與 R17 在地理上被 R16 的田心地區分隔；</p> <p>(iii) 有意見支持 R02、R14、R17、R18 和 R19 的劃界建議(請參閱項目 1、5、8、9、10、15 和 29)；</p> <p>(iv) 此項建議將大幅修改美田和下城門現時的分界，亦會影響大量的選民。基於人口分佈和地理因素，宜把美田邨保留在 R19；</p>

項目編號	區議會選區	接獲的申述數目	申述內容	選管會的觀點
			<p>對有關分界的修改，以維持社區完整性和地區聯繫；</p> <p><u>建議(b)</u></p> <p>(i) 維持 R02 於 2003 年的選區分界；</p> <p>(ii) 維持 R19 於 2003 年的選區分界，但把美田邨由 R19 轉編入 R18；</p> <p>(iii) 把美城苑由 R18 編回 R19；以及</p> <p>(iv) 把大圍村和鄰近的私人樓宇由 R18 轉編入 R14，</p> <p>從而令 R14 和 R18 的人口數字平均分佈和維持 R02 和 R19 的社區完整性和地區聯繫，以及避免把大圍市中心的私人住宅樓宇分開編入兩個不同的選區，有損社區完整性。</p>	<p>以及</p> <p>(v) 此建議令 R17 原本未有修改的分界需要作出改動。</p> <p><b>不接納</b>建議(b)，因為：</p> <p>(i) 經調整後的 R14 人口數字(22,580 人)將超逾法例許可的上限(+30.71%)；</p> <p>(ii) 人口約 9,500 人的美田邨在地理上與 R19 較為連接，而且一向被編入 R19；以及</p> <p>(iii) 有意見支持 R02、R14、R18 和 R19 的劃界建議(請參閱項目 1、5、9、10、15 和 29)。</p>
5	R02 – 瀝源  R14 – 下城門  R18 – 大圍  R19 – 松田	1	此項申述支持這四個選區的劃界建議。	支持的意見備悉。
6	R02 – 瀝源  R18 – 大圍	2	此項申述反對把曉翠山莊和銅鑼灣由 R19 轉編入 R02，並建議把曉翠山莊由 R02 轉編入 R18，因為：	<p><b>不接納</b>此項申述，因為：</p> <p>(i) 經調整後的 R18 人口數字(23,720 人)將超逾法例許可的上限(+37.31%)；以及</p>

項目編號	區議會選區	接獲的申述數目	申述內容	選管會的觀點
	R19 – 松田		<p>(a) 曉翠山莊遠離 R02，對選民造成很大不便；</p> <p>(b) 就地理連接和社區聯繫而言，曉翠山莊與 R18 關係緊密；</p> <p>(c) R02 的區議員對曉翠山莊居民的利益一無所知；以及</p> <p>(d) 預計銅鑼灣將有兩個新的發展項目動工，該區應劃設一個新選區，以應對人口增加。</p>	<p>(ii) 今次劃界，選管會必須以專責小組所提供的人口數字為依據，而在預測所有選區的人口時，必須使用同一套基於同一準則及同一截數日期的人口數據。</p> <p>然而，一個稍作修改的建議獲得接納(請參閱項目 2)。</p>
7	R02 – 瀝源 R19 – 松田	1	<p>此項申述反對把曉翠山莊、銅鑼灣和友愛邨由 R19 轉編入 R02，因為：</p> <p>(a) 曉翠山莊、銅鑼灣和友愛邨毗鄰 R18 的發展地帶，但遠離 R02，因此如果居民要向 R02 的區議員求助，將會大為不便；以及</p> <p>(b) 就地理連接和社區聯繫而言，曉翠山莊、銅鑼灣和友愛邨有別於 R02。</p>	<p><b>不接納</b> 此項申述，因為如果把曉翠山莊、銅鑼灣和友愛邨保留在 R19，則經調整後的 R19 人口數字(22,975人)將超逾法例許可的上限(+33.00%)。</p> <p>然而，一個稍作修改的建議獲得接納(請參閱項目 2)。</p>
8	R12 – 翠田 R17 – 新翠	1	<p>此項申述支持 R12 和 R17 的劃界建議。</p>	<p>支持的意見備悉。</p>
9	R14 – 下城門	1	<p>此項申述支持 R14 的劃界建議。</p>	<p>支持的意見備悉。</p>
10	R14 – 下城門	1	<p>此項申述支持把雲疊花園編入 R14。</p>	<p>支持的意見備悉。</p>

項目編號	區議會選區	接獲的申述數目	申述內容	選管會的觀點
11	R14 – 下城門  R18 – 大圍	1	此項申述反對把R18的大圍村和R14的大圍新村分拆及編入兩個選區，因為： (a) 兩條村屬同一“村公所”；  (b) 兩條村有緊密的社區聯繫。	<b>不接納</b> 建議，因為： (i) 兩條村在地理上被多座私人樓宇和大埔道分隔；  (ii) 大圍村和大圍新村一向都被編入兩個選區；以及  (iii) 有意見支持 R14 和 R18 的劃界建議(請參閱項目 1、5、9 和 15)。
12	R15 – 徑口	1	此項申述建議將R15改稱為“顯徑”，因為： (a) 顯徑邨可反映這個選區的獨特性；  (b) 政府指示牌上寫上顯徑，而非徑口；  (c) 巴士和小巴顯示顯徑邨這個名稱；以及  (d) 徑口不是地方名，因此缺乏代表性。	<b>不接納</b> 此項申述，因為顯徑邨的位置涵蓋R15(徑口)及R13(顯嘉)兩個選區(五座樓宇在R15、四座樓宇在R13)，而R13選區的名字亦已包含了顯徑邨的“顯”字和嘉田苑的“嘉”字。在R15中再反映顯徑邨將令人產生混淆。
13	R16 – 田心	1	此項申述支持R16的劃界建議。	支持的意見備悉。
14	R17 – 新翠	1	此項申述建議使用沙田崇真中學，而非東莞工商總會張焯偉小學作為R17的投票站，因為前者對長者和傷殘人士而言較為方便。	選舉事務處在為R17選擇投票站地點時，會考慮這申述。
15	R18 – 大圍	2	此等申述支持美城苑編入 R18。	支持的意見備悉。
16	R25 – 新港城  R28 –	1	此項申述建議： (a) 將新港城第 1 至 3 期由 R28 轉編入	<b>不接納</b> 此項申述，因為： (i) 如新港城第 1 至 3 期由 R28 轉編入 R25，便無

項目編號	區議會選區	接獲的申述數目	申述內容	選管會的觀點
	錦英		<p>R25；以及</p> <p>(b)將富輝花園和福安花園由 R25 轉編入 R28</p> <p>因為：</p> <p>(i) 整個新港城(第 1 至 5 期)應完整地保留在同一個選區，以維持社區完整性；以及</p> <p>(ii) 基於上述修改，R25 將會包括私人住宅樓宇，而 R28 包括公共屋邨和居者有其屋計劃／夾心階層房屋計劃下的屋苑。這樣的組合有利區議員服務同類需要的居民。</p>	<p>法把富輝花園和福安花園由 R25 轉編入 R28，因為新港城(第 1 至 3 期)會把兩處屋苑與 R28 分隔；以及</p> <p>(ii) 此舉會影響 R25 和 R28 沒有修改的分界。</p>
17	R28 – 錦英	2	此等申述支持 R28 的劃界建議。	支持的意見備悉。
18	R33 – 愉欣 R34 – 碧湖 R35 – 廣康	1	<p>此項申述建議：</p> <p>(a) 把花心坑村由 R33 轉編入 R35，因為：</p> <p>(i) 花心坑村(在 R33)與黃泥頭村和大輦村(在 R35)有共同的村長，並共用社區設施和資源，例如街市、交通網絡等，因此在地理和社區聯繫上與 R35 關係緊密；以及</p> <p>(ii) 按照現時的发展形勢，有關鄉村的人口會持續增長；以及</p>	<p><b>接納</b>(a)項建議，因為：</p> <p>(i) 花心坑村的位置較接近 R35 各鄉村，而遠離 R33 其他鄉村。將其轉編入 R35，可令附近鄉村的社區更為完整；以及</p> <p>(ii) R33 和 R35 經調整後的人口在法例許可的限制之內：</p> <p>R33:13,271 人(-23.18%) R35:13,164 人(-23.80%)</p> <p><b>不接納</b>(b)項申述，因為：</p> <p>(i) 此舉會影響 R34 沒有修改的分界；以及</p>

項目編號	區議會選區	接獲的申述數目	申述內容	選管會的觀點
			(b) 把石門和亞公角由 R35 轉編入 R34，因為在社區背景、地理連接和交通網絡上互相關連。	(ii) 大老山公路把石門和亞公角與 R34 分隔。
19	R33 – 愉欣  R35 – 廣康	1	與項目18(a)相同。	請參閱項目18。
20	選舉議席數目	1	建議增加沙田區議員的數目，以應對人口增長。	此課題不屬選管會的管轄範圍。
21	劃界	1	此項申述建議以社區完整為劃界工作的首要考慮因素，而選管會應聽取居民的意見，並遵照大多數人的意見。	意見備悉，稍後進行檢討。
22	投票制度	1	此項申述建議無競爭對手的候選人亦應由選民投票表決，以確保其獲得不少於35%的選民支持。	此課題不屬選管會的管轄範圍。

## 沙田區

## 二零零六年八月十六日公開諮詢大會上接獲的口頭申述

項目編號	區議會選區	接獲的申述數目	申述內容	選管會的觀點
23	R02 – 瀝源 R14 – 下城門 R17 – 新翠 R18 – 大圍 R19 – 松田	2	與項目4相同。	請參閱項目4。
24	R02 – 瀝源 R14 – 下城門 R18 – 大圍 R19 – 松田	2	與項目5相同。	請參閱項目5。
25	R02 – 瀝源 R19 – 松田	2	與項目7相同。	請參閱項目7。
26	R14 – 下城門	1	此項申述反對R14改稱為“下城門”，因為名稱不適當。	<b>不接納</b> 此項申述，因為建議更改的名稱更能反映這個選區的獨特性。
27	R15 – 徑口	1	與項目12相同。	請參閱項目12。
28	R18 – 大圍	1	與項目15相同。	請參閱項目15。



項目編號	區議會選區	接獲的申述數目	申述內容	選管會的觀點
29	R19 – 松田	1	此項申述支持 R19 的劃界建議。	支持的意見備悉。
30	R21 – 火炭	1	此項申述支持 R21 的劃界建議。	支持的意見備悉。
31	R33 – 愉欣 R35 – 廣康	1	與項目 18(a) 相同。	請參閱項目 18。
32	劃界	1	此項申述建議逐一通知受劃界影響的選區的選民有關劃界的建議。	<b>不接納</b> 此項申述，因為選舉事務處、民政事務處、郵政局、公共屋邨和公共圖書館均存放載有各選區建議分界的地圖和區界說明小冊子，供公眾查閱。這些資料並可於網站瀏覽。受劃界影響的選區選民應可以很容易地查閱建議分界。
33	地方行政區分界	1	此項申述建議將觀音山由 R33 轉編入黃大仙區。	劃分地方行政區區界工作不屬選管會的管轄範圍。
34	選舉議席數目	4	建議增加沙田區議員的議席數目，應對人口增加。	此課題不屬選管會的管轄範圍。
35	投票制度	1	與項目 22 相同。	請參閱項目 22。